

证券代码：300976

证券简称：达瑞电子

公告编号：2026-020

## 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关于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因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激励和约束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工作，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薪酬水平，制定公司 202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适用对象

本薪酬方案适用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标准

###### 1、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外部董事（不在公司内部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的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标准为人民币 10 万元整（含税）/年/人，按年度发放。

在公司内部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非独立董事，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在公司内部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所担任的具体岗位和职务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其年度薪酬总收入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承担的经营管理职能领取薪酬，其年度薪酬总收入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

## 二、止付追索

1、公司因财务造假等错报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应当及时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予以重新考核并相应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义务给公司造成损失，或者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当根据情节轻重减少、停止支付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经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进行全额或部分追回。

## 三、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依法缴纳个人所得税，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本薪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本薪酬方案如与日后施行的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相抵触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经合

法程序修订后的《公司章程》执行。

#### 四、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莞市达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